

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沪建办〔2021〕11号

关于上海涵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备案 为扬尘在线监测设备合格供应商的通知

上海涵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提交的扬尘在线监测设备合格供应商相关备案材料收悉。经专家现场查验，你公司生产的“扬尘噪声在线监测系统”（型号规格：DHHB-YC-LPM1000）已经取得上海市环境保护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总站的检测合格报告，通过中国环境保护产品认证证书（编号：CCAEP-EP-2021-384），且信息系统已经取得二级安全等级备案证明。依据《关于加强扬尘在线监测设备合格供应商管理的通知》（沪建管联〔2015〕963号）的规定，同意将你公司备案为扬尘在线监测设备合格供应商。

特此通知。

二〇二一年七月一日

抄送：市生态环境局、市交通委、市绿化市容局、市安质监
总站、各区建设管理委、上海市建设工程检测行业协
会、中国联通上海公司。

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7月2日印发
